

证券代码：002528

证券简称：英飞拓

公告编号：2012-015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重大资产收购获得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级法院
最终裁定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2 年 03 月 24 日收到加拿大安大略省高级法院关于重大资产收购的最终裁定结果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安大略省高级法院听取了相关意见后，认定本次收购计划公平合理，符合 Canada Business Corporations Act （the “CBCA”）第 192 条规定的要求。法院裁决如下：

- 1、特此批准本次收购计划；
- 2、March Networks Corporation 有权按照法院的有关程序要求，申请许可对本命令的修改，有权对执行本命令征求法院意见，并有权进一步申请此类合适的命令。

本次重大资产收购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，仍存在不确定性。董事会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3 月 26 日